

老板酒驾肇事却让员工顶包

事故造成一人死亡,多辆车严重受损,目前两人已被刑事拘留

本报威海1月8日讯(记者 许君丽 通讯员 周海洋) 荣成男子刘某酒后肇事弃车逃逸,因害怕受处罚,找自己的员工李某来顶替。原以为能瞒天过海,但最终被细心的民警识破。目前,二人已被刑事拘留,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5日下午15时许,在石岛黄海中路北流口红绿灯南道路上,一辆轿车由南向北行驶,连撞三辆正常停车等候红绿灯的车辆,并穿过路口将红绿灯灯控设施撞坏,车辆严重损坏不能行驶方才停车,驾驶人弃车逃逸。该事故

致一人死亡,多辆车严重损坏,北流口红绿灯设施严重损坏。接警后,荣成交警大队民警立即赶往现场展开人员救治和现场勘查,并协调组织修复灯控设施。

当晚17时许,一名自称肇事者的李某来到荣成交警

二中队自首。但办案民警分析认定事故应为酒后驾驶所致,而李某并没有酒后行为。民警又根据现场情况以及李某讲述事故经过,果断判断肇事者另有他人。通过各种信息分析,民警将目标锁定在车辆所有人刘某身上,而

自称是肇事者的李某正是在刘某处打工。

当晚22时,经过民警的努力,事故现场路口灯控设施抢修完成,路口恢复正常。为及早侦破案情,肇事民警兵分两路对案件进行侦破,一路继续对李某进行讯问和劝导,一路

对刘某进行查找。经过民警的不懈努力,次日凌晨2点,李某最终承认顶替刘某事实,迫于公安机关的压力,刘某也于6日早晨8点投案自首,并承认肇事时是酒后驾驶,公安机关遂依法对李某和刘某实施刑事拘留。

砸通消防通道

经区长峰河上的河道遮棚本来规划为开放式旧货市场,市场撤销后,遮棚两头被一家单位堵住,造成人员消防通道被彻底堵死,也引发一些业主不满。6日上午,威海经区消防大队接群众举报,现场查验落实后,于当天下午强制拆除违章墙体,打开消防安全疏散通道,强制拆除费用均由违建单位承担。

本报记者 高洪超
通讯员 于洁 摄



威海危险化学品管理“过关”

8家企业的环保手续完备,档案齐全



本报威海1月8日讯(记者 林丹丹 通讯员 许港璞) 近日,山东省环保厅检查组对威海市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和危险废物转运、处置工作进行了检查。检查进行了两天,检查组对威海8家企业一一进行核查后,对威海的

环保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

2011年,威海市环保局开展了化学品环境管理和危险废物专项执法检查,全面排查掌握危险废物产生、贮存、流向和利用处置情况,对发现的问题严厉查处。同时,环保部门建立档案,做到一厂一档,督促企业整治环境污染隐患,建立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台账和信息档案,制定危险化学品环

境风险防控措施,不定期进行例行检查,查处环境违法行为,遏制重特大危险化学品环境污染事故多发态势。

化学品环境管理和危险废物专项执法检查对象包括江河湖泊沿岸地区、饮用水水源地等环境敏感区域内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化工园区及化工企业集中区内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持有危险化学品生产许可证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危险废物处

置设施运行企业,多晶硅行业,抗生素制药企业,电子废物拆解利用单位,污水处理厂及污泥处置单位,历史形成的、难以处置的、对本地环境构成重大安全隐患的危险废物堆存情况等。检查组对威海市名单所列的8家企业一一核查,详细检查档案,剔除不符合要求的企业,对表格填写不规范的提出整改意见。检查结果显示,各个企业的环保手续完备,档案齐全,管理规范。

“帮他们顺利完成学业,是老乡们的责任”

临沂商会计划4年资助35名老乡学子

本报威海1月8日讯(记者 陶相银) 7日上午,山东大学(威海)与威海市临沂商会签订了《助学合作协议》。今年到2015年的4年内,临沂商会每年出资5万元,用于资助35名家庭经济困难的临沂籍本科生。临沂商会会长郝凡森说,“不能让小老乡们因为经济困难耽误学业,是我们临沂老乡的共同责任”。临沂商会的资助行动将每4年一个周期。

7日上午,威海市临沂商会的代表来到山大(威海),与学校领导、临沂籍学子代表举行了一场新年茶话会。会上,郝凡森代表临沂商会与山大(威海)签订了《助学合作协议》。根据协议,临沂商会自今日起,至2015年,每年出资5万元作为山大(威海)的助学金,用于资助家庭经济困难的临沂籍本科生,资助名额每年35名,其中特困生15名,每人每年2000

元;特困生20名,每人每年1000元。此外,临沂商会还将根据受资助学生的专业特点,优先安排其实习和就业。

山大(威海)党委副书记刘玉殿介绍说,山大(威海)有1.4万本科生,其中临沂籍学生533人,“临沂商会的资助是善举,对我们学校也是鼓舞和鞭策”。临沂籍本科生可在每年9月30日前,由个人向所在学院提出助学申请,学院

对申请学生进行审核后,进行公示,随即会将评审结果报临沂商会审核。

威海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威海市临沂商会名誉会长邓洪爱在与师生们的交谈中说,临沂商会出于同根同源的乡情,出资资助贫困学子,“希望受到资助的老乡,今后能回到家乡,为家乡建设和发展出一份力,也希望他们同样怀着感恩的心,回报社会。”

歌厅消费没带钱,载服务员回家取钱过程中——

车翻进沟他扔下服务员跑了

本报威海1月8日讯(记者 齐璐 通讯员 温轩) 5日凌晨,一辆轿车坠入环海路金海湾酒店向东路北侧深沟内。原来是几名青年在某歌厅消费后发现未带钱,一人驾车载着服务人员取钱路上发生意外。事情发生后,驾驶员居然丢下车上的服务员,上了朋友车一走了之。

5日凌晨,高新区发生

一起交通事故,一辆轿车坠入环海路金海湾酒店向东路北侧深沟内。交警二大队接到报警电话后,值班民警迅速赶往现场,到达现场后,民警发现120急救车已停在路边,一辆轿车正翻倒在路边。事故车辆内的被困人员已被救出,120急救人员将其抬上车准备离开。

被救出的女子称自己是某歌厅的工作人员,

4日晚,几名青年到其所在的歌厅消费,5日凌晨消费完准备离开歌厅时发现并没有带钱。于是,在经理同意的前提下,其中一名青年开车载着歌厅里一名服务员去取钱。不料,车辆行驶至环海路时,不慎坠入靠近海边的深沟内。在民警到达前,驾驶事故车辆的青年的朋友也开车到达现场,事故车辆的驾驶青年伤势

较轻,同时趁机就上了朋友开的车离开。

此时,民警也抵达现场,歌厅女服务员立刻示意民警,事故车辆的驾驶员刚上了那辆黑色轿车。民警随即用喊话器示意该车停车,但是该车反而加速行驶。由于环海路路段复杂,出于安全考虑,民警在追出一小段距离后记下车号,等待事后予以处理。

摔到头部本以为没事 谁知两天后头晕头痛

本报威海1月8日讯(记者 吕修全) 6日晚,市民宋女士和同事在聚会欢闹时,不慎跌倒摔到头部。8日早起床后,宋女士开始感到头晕、恶心。后经四〇四医院检查确认,宋女士头部并无大碍,医生建议市民跌伤头部后应迅速送至医院检查,以免出现迟发性脑出血危及生命。

6日晚,市民宋女士和同事下班后在市区一酒店聚餐,餐后,宋女士和几位同事来到幸福公园游玩。两位同事一左一右地架着宋女士前后晃悠着玩耍,一不小心,二人脱手了,宋女士跌倒在地,头部碰到海堤栏杆上。同事们赶忙扶起宋女士,宋女士自我检查后发现并无大碍,大家便继续玩耍,后均回家休息了。

8日早,宋女士起床后,

感觉自己头部有些疼痛,头晕、恶心不止。坚持到中午,宋女士不得不到四〇四医院急诊科求诊。神经内科医生后赶到急诊查看宋女士头部伤情,发现并无外伤。医生担心宋女士头部有迟发性脑出血,建议其做脑部CT详细检查。CT检查结果显示,宋女士脑部并无大碍,宋女士遂出院回家。

急诊医生向记者解释,宋女士跌到头部后两天才有头痛、头晕等症状属于正常现象,“脑出血有迟发性的可能”。市民在摔到头部时,应尽快赶往医院检查,而且要在不同时间,根据病情的变化,及时进行头颅CT复查。老年人更应注意,一般在一周后、两周后和四周后分别复查一次头部,唯此才能避免误诊漏诊,防止迟发性脑出血。

广场施工要停用商场电源,为避用户损失 供电公司深夜施工保正常用电

本报威海1月8日讯(记者 许君丽 通讯员 蔡海沧) 为避免停电对居民、商场带来损失,经过前期充分准备,1月6日晚,威海供电公司深夜为侨乡广场二期项目施工、送电,并于次日凌晨1点成功送电。

侨乡广场二期增容改造工程是威海市区的重点项目,由于侨乡广场的原电源供给方式是通过10千伏侨乡线侨乡分接箱进行供电,根据现场电缆线路接电方式,必须停用大润发商场的电源,才能进行二期增容改造项目的施工改造。为了避免商场停电给附近用户带来损失,威海供电公司市电供电部和工程公司联合编制了周密的施工方案,前期就进行了业扩现场勘查,

准备了充足的施工材料,提前将改接电缆敷设至新上的侨乡环网箱,并编制了详细的停电计划,把开工时间定在1月6日晚10点,在商场正常营业时间结束后再进行停电施工。

当晚,施工人员抵达现场后,首先进行了施工范围的照明电源接入,按照作业指导书布置了现场安全措施,按照作业质量卡依次进行了停电、核对电缆、开断电缆、调整电缆位置、制作电缆中间头、电缆接入、电缆掩埋等一系列工序。经过认真细致的施工后,于7日凌晨一点为侨乡广场二期项目成功送电。本次深夜施工,为侨乡广场项目的开业提供了方便,避免了营业损失,受到了客户的高度赞扬。

一天没吃饭去抢小商店

店主认识俩人,没过多久俩人就被抓获

本报威海1月8日讯(记者 陶相银 通讯员 夏旱雨) 6日凌晨,彝族青年吉比某和甲马某在环翠区羊亭镇的一商店买东西时,抢走店主的4500多元现金。因为两人是熟客,店主知道他们的打工地点,次日下午,两人即被民警抓获。

4日17时许,两名外地青年在羊亭镇一商店要了一些吃食后,一青年跳进柜台,把60岁的女店主摁倒在地。另一青年则将室内电灯关灭,在对女店主进行言语恐吓后,两人将店中的4500多元现金抢走后逃离现场。

民警调取了附近的监控录像,确定了两名犯罪嫌疑人的体貌特征。据女店主介绍,这两名青年常到店里

来买东西,很可能是附近一家窑厂的工人。据此线索,民警很快就调查出,犯罪嫌疑人为正在窑厂打工的彝族青年甲马某,及曾在该窑厂打工的彝族青年吉比某。5日下午,甲马某和吉比某到羊亭镇某公司找老乡玩时,被民警抓获。

6日上午,记者在威海市看守所内见到了甲马某和吉比某。据两人介绍,他们从未上过学,成年后离家四处打工,过着“有钱就花,没钱就挨饿”的日子。案发前,两人都有工作,每月有1700元左右的工资。在4日当天,两人都已身无分文,加上窑厂的食堂当天没有饭,两人就饿了一天,为了弄口吃的,两人便动了抢劫的邪念。